

证券代码:000510 证券简称:ST金路 公告编号:2015-043号

# 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5】半年度报告摘要

报告期普通股股东总数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82,096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普通股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四川宜宾(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41.6%	25,236,614	质押	7,700,000
绵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家	35.6%	21,556,124		
北京宝盈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6%	12,560,395	冻结	12,560,395
北京中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法人	1.31%	7,985,809		
中国烟草总公司	境内非自然人	1.02%	6,243,536		
四川省广安中汇百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0.72%	4,407,200		
四川德信行有限公司-诺德基金专户-诺德证券投资基金-资产组合1号	其他	0.50%	3,045,960		
吴国英	境内自然人	0.42%	2,583,894		
杜英	境内自然人	0.33%	1,998,000		
陈群	境内自然人	0.23%	1,500,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四川宝盈(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的相关权利归属于绵阳宝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盈资管),宝盈资管与四川宝盈(集团)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受国内经济环境、行业产能过剩等影响,公司主导产品pvc树脂和烧碱下游需求疲软、市场竞争激烈,pvc树脂销售价格持续低位运行且与销售成本倒挂,导致公司出现较大幅度亏损,公司生产经营面临诸多困难和压力。面对困难和挑战,公司全体干部员工团结一心,迎难而上,积极主动开展各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ST金路  
股票代码:000510  
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董秘:李强 证券事务代表:李强  
电话:0838-2207036 0838-2201002  
传真:0838-2207036 0838-2201002  
电子邮箱:hdz@99163.com hong1994@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而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98,487,063.66	985,371,407.28	-1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2,386,466.30	-66,122,726.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2,280,140.28	-58,943,869.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9,739,467.28	63,110,486.72	-258.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88	-0.09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88	-0.09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7%	-6.57%	-3.80%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617,690,642.26	650,900,434.47	650,900,434.47	36.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062,888.98	26,256,288.04	26,256,288.04	1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796,221.91	22,319,849.55	22,319,849.55	28.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9,474,607.48	-12,756,848.84	-12,756,848.84	-602.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7	0.07	1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7	0.07	14.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9%	1.81%	1.81%	0.18%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104,256,619.51	1,768,038,615.85	1,768,038,615.85	9.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66,700,367.74	1,449,493,372.64	1,448,666,135.76	1.24%	

单位:股

证券代码:002286 证券简称:保龄宝 公告编号:2015-054

#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 【2015】半年度报告摘要

4、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2015 年8月)》详见详见 2015 年 8 月 20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中国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08月19日

##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于2015年8月12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8月19日下午2点在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力强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并出具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2、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所包含的信息在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5年上半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3、在编制和审核过程中,没有人员发生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认为: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没有违规或违规操作的事项发生。  
3.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监事会出具的《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详见 2015 年 8 月 20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详见 2015 年 8 月 20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刊登于 2015 年 8 月 20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中国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8月19日

##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具体事项如下: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性质及原因  
2015年8月30日,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资潍坊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以自有资金3,164万元增资潍坊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增资款公司将持有股份31,389,150股,占其本次增资扩股计划完成后总股份的98.21%,成为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2015年12月1日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股东大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选举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刘宗利先生当选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故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公司对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  
德州大有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禹城分所对禹城商行2014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于2015年2月6日出具了禹会审(2015)1006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15年1-6月,禹城农村商业银行在对2014年度应交企业所得税进行汇算清缴及当地税务局重新认定应缴税费时提交了归属于2014年度企业所得税、营业税及相关附加税费,综合影响2014年度净利润8,979,804.38元,禹城商行对其2014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会计差错更正,由此对2014年度确认的投资收益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对上述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追溯调整,冲减2014年度净利润737,237.76元,冲减多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7,723.78元,调减2015年初未分配利润663,513.98元。

二、追溯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上述事项在2015年半年度报告中进行了更正。  
上述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2014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调整影响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原报表金额	追溯调整金额	调整后报表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	62,006,702.07	-737,237.76	61,269,464.31
投资收益	16,630,796.60	-737,237.76	15,893,558.84
净利润	23,922,432.22	-737,237.76	23,185,194.46
盈余公积	32,726,094.64	-73,723.78	32,652,370.86
未分配利润	247,858,004.95	-663,513.98	247,194,490.97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会计师事务所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与监事会已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的会计处理方式。  
山东信和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事项,已出具关于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和信专字(2015)000218号),阐明更正的原因和具体的会计处理方式,及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四、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差错的说明;  
2.公司监事会对会计差错的说明;  
3.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4.山东信和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特此公告。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19日

##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融资(A股)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09]738号文《关于核准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本公司通过主承销商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20.5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1,2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25,913,85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5,286,150.00元。本公司于2009年8月24日收到募集资金,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2009)汇验字第7-004号《验资报告》。  
2.以前年度使用金额及余额

项目	金额	备注
募集资金净额(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39,320,000	
减:发行费用	660.49	
实际到位募集资金	5,136.99	
以自筹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	注
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400.00	
以自有资金偿还银行承兑汇票及到期票据	7,961.20	
手续费	3,496.00	
加:以前有资金但尚未汇入“募集资金专户”项目已投入的资金	2,288.46	
以自有资金偿还2009年募集资金偿还的银行利息	11.2	
利息收入	8.97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2015年6月30日)	63,775.87	

3.2015年半年度使用金额及6月30日余额

项目	金额	备注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2014年12月31日)	67,265	
减: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70,000	
以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6,018	注
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手续费	1.24	
加:利息收入	101,803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2015年6月30日)	2,966.56	

注:2015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止201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二)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融资(A股)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3]183号文《关于核准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942,90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12.6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92,279,200.00元,扣除承销费用与保荐费用21,060,991.2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1,218,208.80元,扣除其他发行费用1,739,019.75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9,479,189.05元。本公司于2013年4月3日收到募集资金,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2013)汇验字第7-002号《验资报告》。  
2.以前年度使用金额及余额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60,173.18
减:发行费用	173.90
实际到位募集资金	7,676.16
以自筹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
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17,000.00
手续费	1.24
加: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款	196,8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154.10
利息收入	101,803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2014.12.31)	2,966.56

3.2015年半年度使用金额及6月30日余额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2014.12.31)	2,966.56
减: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4,636.54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3,423.94
以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3,000.00
手续费	0.81
加: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款	60,000.00
以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利息	10,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99.23
利息收入	24.86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2015.06.30)	14,360.85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融资(A股)  
1.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股东权益,本公司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2009年1月3日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09年9月2日本公司与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09年12月14日,本公司与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补充协议》,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作为禹城商行拆分为结算账户和协定存款账户。《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履行了三方监管协议。  
2.公司于2015年6月30日,公司与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合规与证券转移协议书》,由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履行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履行的责任和任务。  
3.公司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融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毕,201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二)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融资(A股)  
1.根据上述协议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于2013年4月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各方严格执行了三方监管协议。  
2.截至201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型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22891924184	募集资金结算账户	642,852.00	
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809202101423040162	募集资金结算账户	14,113,763.07	
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914011407014200608010	募集资金结算账户	103,096,276.44	
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9140114070141400608010	定期存款	23,000,000.00	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16788101040016096	募集资金结算账户	1,106,303.1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禹城支行	161200352520101292	募集资金结算账户	1,650,496.41	
合计			143,068,478.99	

注:截止2015年6月30日,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募集资金定期存款专户账户的余额如下:

存入方式	银行账号	存入日期	存储余额	备注
三年分期存入	91401140701410480051810	2015-6-11	23,000,000.00	
合计			23,000,0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融资(A股)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一。  
2.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无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2015年半年度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二)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融资(A股)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二。  
2.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无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2015年半年度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4.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3年12月26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以募集资金偿还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募投项目款共计12,211,707.70元。  
5.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2014年5月12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5年4月24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账户。  
2015年4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8,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6.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2015年4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亿元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现金管理等相关事项,决议有效期自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2015年6月30日,公司实际购买理财产品产品结余金额,0.00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收益起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齐鲁证券银行承兑汇票“福盈宝”理财产品	本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15-06-26	5.6
合计		50,000,000.00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5年半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5年半年度,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  
附件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二: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19日

项目工作,努力抓好当期生产经营,最大限度遏制亏损,全力推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寻求公司新的经济增长点,努力实现公司平稳可持续发展。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12月22日,公司第九届第六次董事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注销的议案》,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四川省金路树脂有限公司与茂昆炭化化工有限公司协商,决定共同出资设立的四川金路化工有限公司依法予以注销,2015年6月,公司收到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川工商阿字)登记内销字【2015】第000008号,对四川金路化工有限公司进行了准予注销登记。2015年6月30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披露。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附件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5年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39,328.6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0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38,370.49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总额(含利息收入)	调整后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3)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占调整后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4)=(3)/(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5000吨高纯烧碱项目	未变更	15,048.47	15,048.47	3,114	14,423.78	-624.69	98%	2015年12月	21,009.10	否	否
年产5000吨高纯烧碱项目	未变更	0	0	6.89	9,038.66	438.66	100%	2015年12月	690.84	否	否
年产5000吨高纯烧碱项目	未变更	60,000.00	60,000.00	0	0	0	0%	2015年12月	0	否	否
年产5000吨高纯烧碱项目	未变更	23,100.00	23,100.00	0	0	0	0%	2015年12月	0	否	否
年产5000吨高纯烧碱项目	未变更	0	0	0	0	0	0%	2015年12月	0	否	否
年产5000吨高纯烧碱项目	未变更	0	0	0	0	0	0%	2015年12月	0	否	否
年产5000吨高纯烧碱项目	未变更	0	0	0	0	0	0%	2015年12月	0	否	否
年产5000吨高纯烧碱项目	未变更	0	0								